

# 永春方言的助词“其”

颜妮婷

中山大学

永春方言（属闽南方言泉漳小片）中与普通话“的”功能相近的助词，读作“ge<sup>35</sup>/e<sup>35</sup>”，其本字不明，多记作“其”。“其”的主要功能是作定语标记、名词化标记和语气词。

1. “其<sub>1</sub>”作定语标记，可分为领属语标记和修饰语标记。如：

(1) a. 我其<sub>1a</sub>[ge<sup>35</sup>]（骰踏车），无去咯。（我的（自行车），没了。）[领属性定语标记]

b. 好其<sub>1b</sub>[ge<sup>21</sup>]（茶芯），恰有泡。（好的（茶叶），比较耐泡。）[修饰性定语标记]

“其<sub>1</sub>”后有中心语时都读作“ge<sup>35-21</sup>”；若中心语省略“其<sub>1a</sub>”读作“ge<sup>35</sup>”；“其<sub>1b</sub>”读作“ge<sup>21</sup>”，如例（1）。中心语移至句首充当话题时，可形成判断句。如：

(2) a. 骰踏车（是）我其<sub>1a</sub>[ge<sup>35</sup>]。（自行车是我的。）

b. 茶芯\*（是）好其<sub>1b</sub>[ge<sup>21</sup>]。（茶叶是好的。）

判断领属关系时可省略动词；判断事物的性质时要加上“是”才合法，如例（2）。

2. “其<sub>2</sub>”作名词化标记，出现在形容词或动词性短语后。如：

(3) 伊转职□[ts<sup>hiä</sup>212-42]蜀个擷卫生其<sub>2a</sub>[ge<sup>21-33</sup>]。（他专门雇了一个保洁。）

(4) a. 受事：暗暝卜食其<sub>2b</sub>[ge<sup>21-33</sup>]先搨出来。（晚上要吃的先拿出来。）

b. 施事：伲啲食迄个/\*其<sub>2b</sub>，生了无好看。（正在吃的那个，长得不好看。）

c. 与事：头先合我说话迄个/\*其<sub>2b</sub>，走去去了。（刚才跟我说话那个，跑了。）

“其<sub>2a</sub>”是后缀，指具有某类性格、外貌特点或从事某种职业的人，例（3）；“其<sub>2b</sub>”常用于转指动作的受事、工具论元，如例（4）a；而转指施事、与事时，多用指量短语，如b、c句。名词化标记会根据前字的调值发生变调，若前字是平声、阳入读作“ge<sup>21-33</sup>”，若是上声、去声和阴入，读作“ge<sup>21</sup>”，与定语标记不同。

3. “其<sub>3</sub>”作语气词，表“强调”和“确定”，记作“其<sub>3a</sub>”和“其<sub>3b</sub>”。如：

(5) a. 伊是昨日去学堂其<sub>3a</sub>[ge<sup>21-33</sup>]。（他是昨天去学校的。） [强调]

b. 我是伲西门拄着伊其<sub>3a</sub>[ge<sup>21-33</sup>]。（我是在西门遇到他的。）

c. 伊逐工是行路来其<sub>3a</sub>[ge<sup>21-33</sup>]。（他每天是走路来的。）

(6) a. 即领衫我（是）卜洗其<sub>3b</sub>[ge<sup>21-33</sup>]。（这件衣服我是要洗的。） [确定]

b. 即支刀我（是）剖鱼其<sub>3b</sub>[ge<sup>21-33</sup>]。（这把刀我是杀鱼的。）

语气词“其<sub>3</sub>”一般都读作“ge<sup>33</sup>”，二者的差别在于是否和“是”共现，“是……其<sub>3a</sub>”用于强调时间、地点、方式状语，“其<sub>3a</sub>”不可单独使用，如例（5）；而“其<sub>3b</sub>”有完句作

用，不能删除，表言者对动作行为具有确信态度。句子的主语在语义上多是其后动词的受事、工具论元，但句法上不能移回动词后，如例（6）。

在日语中例（1）a、（2）a、（4）a 和（6）a 基本对应格助词“no”，而其他用法要改用形式名词或不需进行名词化操作。

通过永春方言中“其”在语音、句法上的差异，可勾勒其演变过程；再对比其他语言，有助于探讨演变共性，进而加深对词类划分、词类转化等问题的理解。